

证券代码：835092

证券简称：钢银电商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张国胜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张国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 3 月出生，中国科学院系统科学研究所理学博士，金融学二级教授，财务管理高级经济师。曾先后在北方工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国际经贸学院、北京物资学院经济学院任教，先后任学校金融系主任、经济学院副院长、经济学院院长，以及期货产业学院院长、期货研究所所长等职。先后兼任中国物流学会常务理事、中国

高新技术产业研究会人才工作委员会专家组长、中国交叉科学学会金融量化分析与计算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北京国际金融学会常务理事、全国期货产教联盟副理事长及副秘书长等。2024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5次董事会会议、4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张国胜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张国胜	5	5	0	0	否	4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张国胜对公司2025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4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年1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关联方智维工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p>4、关于公司向关联方隆挚基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置晋贸易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2025年4月1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p>1、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p>2、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3、关于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关于接受控股股东为公司采购和供货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5、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担保的议案；</p> <p>6、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等相关产品的议案；</p> <p>7、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p>	同意
2025年8月27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p>1、2025年半年度报告；</p> <p>2、关于提名操宇、魏军锋为公司第四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3、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p>4、关于拟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p>	同意

		度》的议案。	
2025年12月1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向关联方智维工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调整公司向关联方隆挚基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调整公司向关联方置晋贸易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任职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了解经营情况及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关注外部环境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状，结合自身在行业、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

业知识，提出合理建议，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

2025 年度，公司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独立董事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

2026 年任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将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张国胜

2026 年 4 月 27 日